

潢川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文件

潢巩固文〔2024〕9号

关于潢川县 2024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的批复

各乡镇（场）、办事处，县直各相关单位：

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财政部等 6 部委印发《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 号）、《关于印发〈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农综〔2021〕9 号）、《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豫财农综〔2022〕5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项目计划的通知》（潢巩固文〔2024〕8 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巩固

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实际,坚持“村申报、乡镇审核、部门论证、县级审批”的原则,现将我县 2024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调整后的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打捆批复给你们(具体项目内容及责任单位等见附表),请认真遵照执行。同时要严格按照完成任务的时间节点要求,及时报备项目实施方案,加快组织项目实施,及早彰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成效。

该批项目下达后,各项目建设管理责任单位,要严格按照《关于印发<潢川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潢财农综〔2021〕5号)等文件要求,强力抓好项目建设和管理工作。

项目建设要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法有关规定执行。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信息要在指定的媒体发布公告并严格执行衔接资金项目公示公告制度,增强透明度和知晓度。要根据项目特点依法依规确定采购方式,严格按照法定程序组织招标采购活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的中标结果要及时向社会公开,接受群众监督。

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16 号令《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工程项目施工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400 万元人民币以上;重要设备、材料等货物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必须公开招标。按照《必须招标的工程

项目规定》和政府采购限额标准，可以不通过公开招标采购的，要灵活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等方式开展政府采购活动。财政支持涉及行政村的微小型项目，凡是行政村具备相关项目建设、运营能力的，可按照村民民主议事方式直接委托村级组织自建自营。

各项目责任单位和实施单位要严格按照项目法人制、合同管理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项目公示制、终结审计制等要求，切实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扎实做好此项工作，各项目单位应做到以下几点：

一、各项目责任单位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通过现场勘测，优选实施方案，及时报备实施计划。同时对已批复备案的项目计划不得擅自变更建设地点、规模、标准和主要建设内容。确需调整的，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审批手续后，方可进行变更。

二、按照项目“谁申报、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按要求履行建设程序，优选施工单位，确保项目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同时要严格财务制度，规范资金管理。要严格按照财政农业资金报账制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按项目工程建设进度核拨资金，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到位。还要积极引导和组织好农民群众特别是脱贫群众和监测对象参与衔接资金项目建设，充分调动受益群众广泛参与的积极性，最大限度的发挥衔接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需按照项目竣工验收的时间节点要求完工验收并进行决算审计拨付资金。

四、项目实施完成后通过县财政投资评审、招标结余和实施验收结算第三方评审后的项目结余资金需及时收缴县财政继续结转使用。

要紧紧围绕我县巩固衔接工作任务，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目标和以乡村振兴规划为引领，以重点项目建设为平台，有力推动我县产业振兴、脱贫群众（包括监测对象）从事产业就业增收和农村基础设施（公益设施）完善，更好地促进衔接乡村振兴各项工作。

特此批复

附件：潢川县 2024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审批表（第二批）

潢川县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

2024 年 7 月 29 日



潢川县2024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审批表（第二批）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性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补助标准 (万元)	建设地点		投入资金规模					责任单位	绩效目标	利益联结机制形式	备注
				(建设任务)		乡镇	村	合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配套				
资金投入总计					8472.00			8472.00	1771.00	1538.00	1282.00	3881.00				
1	新建	产业发展	2024年潢川县市派驻村第一书记产业发展资金	用于市派第一书记所驻村产业发展或产业配套设施建设，助推乡村振兴，每村20万元。	140.00	白店乡、仁和镇、桃林铺镇、双柳树镇、来龙乡	白店乡龚营村；仁和镇板岗村、黄岗村；桃林铺镇苏营村；双柳树镇李楼村、付营村；来龙乡杨双楼村（共7个村）	140.00				140.00	县农业农村局、相关乡镇	结合各村特色产业现状，通过项目实施使农业产业强、市场主体强、不断增强“造血”功能和综合实力，补齐全产业链短板，助推乡村产业发展，推动产业兴旺。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6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8%。	带动乡村产业经济发展，拓宽务工渠道，带动群众（包括脱贫户、监测户）增收。	
2	新建	产业发展	2024年潢川县双柳树镇王楼村冷冻库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此项目位于王楼村闲置小学内，占地2亩。建设400立方米(长12米、宽10米、高3.5米)冷冻库1栋,新建750平方米(长25米、宽30米)钢构厂房。项目建成后，固定资产确权到村。	50.00	双柳树镇	王楼村	50.00				50	县委组织部、双柳树镇	厂房及设备整体出租给姜闯加工有限公司和蔡启富肉品深加工有限公司，预期年收益4万元左右。	项目运行后，预计村集体经济年增加4万元左右，主要为本村脱贫人口提供就业岗位20个，同时带动群众发展梅花鹿、肉牛等养殖，促进群众增收。	
3	新建	产业发展	2024年潢川县上油岗乡唐楼村冷冻库建设项目	此项目位于唐楼村闲置小学内，占地200平方米。建设容量118m³（5.7m*8m*2.6m）以上配套设备（压缩机组、冷风机、蒸发冷、保温板、制冷系统辅件）齐全的标准化冻库2个，用于肉制品的保鲜和冷冻；同时配套三项电接入及水路管网铺设。项目建成后，固定资产确权到村。	50.00	上油岗乡	唐楼村	50.00				50	县委组织部、上油岗乡	出租给潢上食品有限公司，主要生产香肠，预期年收益3万元左右。	项目运行后，预计提供就业岗位30余个，使群众就近务工，增加收入；预计年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3万元左右，用于支持农村公益、扶贫济困等事业发展。	
4	新建	产业发展	潢川甲鱼精深加工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豫东南生态水产品甲鱼产业园）	此项目位于黄寺岗镇油坊村，一期占地面积约100亩，建设标准化养殖外塘、标准化育苗温室大棚4个、农事服务中心1栋、仓储冷链物流交易中心1栋、道路及园区内配套设施等。	2418.00	黄寺岗镇	油坊村	2418.00	1000.00	800.00	618.00		县水产服务中心、黄寺岗镇	带动当地特色养殖业发展，促进村民就业增收，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5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98%以上。	依托黄岗镇甲鱼优势产业，扩大养殖规模、延长产业链条，提升品牌效应，增强产业发展能力，预计解决80余人就业问题，带动120户以上养殖户增收。	
			潢川甲鱼精深加工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豫东南生态水产品甲鱼产业园）-项目管理费	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验收、绩效管理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	182.00			182.00			182.00					
5	扩建	产业发展	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二）	前期经县政府研究审定，第一批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已遴选60个村，决定实施潢川县水木光州现代农业发展项目。第二批在全县范围内增选16个村，向星级支部创建村特别是产业兴旺村、示范引领村倾斜，每村投入资金100万元，继续实施潢川县水木光州现代农业发展项目，项目完成经审计决算后形成的固定资产确权到16个村，确保每年获取固定收益。	1600.00	全县相关乡镇、办事处	全县相关乡镇、办事处16个村	1600.00				1600.00	县农业农村局、相关乡镇、办事处	通过项目实施使农业产业强、市场主体强、不断增强“造血”功能和综合实力。提高农业综合效益，补齐全产业链条短板，推动产业兴旺。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6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8%。	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带动项目区7526户3268人脱贫群众稳定增收。	
6	扩建	产业发展	潢川县隆古乡文创产业园扩建项目	新建一栋一层700平方厂房，一栋一层500平方厂房。配套水电路网等基础设施。	279.00	隆古乡	隆古村	279.00	200.00		79.00		县农业农村局、隆古乡	实现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实现多功能、全方位经营管理格局，促进农民增收。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8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8%。	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带动项目区1269户4982人脱贫群众稳定增收。	
			潢川县隆古乡文创产业园扩建项目-项目管理费	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验收、绩效管理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	21.00			21.00			21.00					
7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2024年潢川县数字乡村建设项目	该项目位于乡村振兴示范区内，对示范区内优质稻米、生态水产品、文创产品等特色产业进行数字化赋能，开发数字产业管理系统，在付店镇首集社区、晏庄村，隆古乡隆古村、张庄村，魏岗镇余店村建设数字化硬件管理平台。	395.00	付店镇、隆古乡、魏岗镇	付店镇首集社区、晏庄村；隆古乡隆古村、张庄村；魏岗镇余店村等	395.00				395.00	县融媒体中心	带动当地乡村数字化发展，促进村民就业增收，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5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98%以上。	搭建乡村数字化管理平台，拓展农产品销售渠道，促进村民就业增收，增加集体经济收入。	
			2024年潢川县数字乡村建设项目-项目管理费	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验收、绩效管理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	30.00			30.00			30.00					

序号	项目性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补助标准 (万元)	建设地点		投入资金规模					责任单位	绩效目标	利益联结机制形式	备注
				(建设任务)		乡镇	村	合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配套				
8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2024年付店镇晏庄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新建乡村道路900米；黑臭坑塘整治及护坡整修；河渠清淤及护坡整修、迎水面硬化和护栏安装；平整场地、硬化广场6处；基础设施工程，道路档墙、渠沟挡墙280米；村级污水设施、排水工程，安装混凝土管、新修渠道等。	200.00	付店镇	晏庄村	200.00				200.00	县农业农村局、付店镇	健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常态化、长效化机制，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助推乡村振兴。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8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9%。	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和群众生活品质，助推乡村振兴。	
9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2024年隆古乡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1.高营村新建村组沙石道路、清淤整治黑臭水体1处。 2.隆古村清淤整修生态坑塘5口，整治黑臭水体及废弃堆场3处等。	110.00	隆古乡	高营村、隆古村等	110.00				110.00	县农业农村局、隆古乡	健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常态化、长效化机制，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助推乡村振兴。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8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9%。	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和群众生活品质，助推乡村振兴。	
10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2024年魏岗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1.郭桥村整治居民集中村组沿线废弃堆场及人居环境，整治黑臭水体2处，透水砖铺装等。新建雨水管网931米，新建混凝土路面600㎡。 2.余店村新建居民集中村组沿线组户透水砖步道。新建雨水管网1726㎡，新建混凝土路面863㎡，改造生态水塘2830㎡。 3.牛岗村，整治居民集中村组沿线废弃堆场及人居环境，新建混泥土路面等。 4.高楼村黑臭水体整治及居住集中村组坑洼地平整等。	200.00	魏岗镇	郭桥村、余店村等	200.00				200.00	县农村农村局、魏岗镇	健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常态化、长效化机制，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助推乡村振兴。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8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8%。	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和群众生活品质，助推乡村振兴。	
11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2024年江家集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1.江家集村渠道清淤长386m，岸坡整治760m，新建小型拦水坝20m，新建生产桥1座。 2.姚楼村寨前、寨后村民组水冲式公厕2处，室外带化粪池；组内深水区安全围栏500米；循环水渠污水治理长1200米。	160.00	江家集镇	姚楼村、江家集村等	160.00				160.00	县农村农村局、江家集镇	健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常态化、长效化机制，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助推乡村振兴。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8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9%。	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和群众生活品质，助推乡村振兴。	
12	改建	乡村建设行动	2024年潢川县农村供水保障设施建设项目	1.对卜塔集镇高湾村、吴楼村3km老化管道进行更换（PE315管道1.2km、PE200管道1km、PE110管道0.8km）。 2.白店乡陈湾水厂新建絮凝沉淀池1套；白店乡赵冲水厂部分机电设备进行更换。 3.黄寺岗镇东风观水厂新建絮凝沉淀池1套。 4.付店镇国平南街、农贸市场2190m管道进行全面更换。（其中：PE160管道180米、PE110管道340米、PE90管道760米、PE50管道910米）。 5.白店乡陈湾水厂水源地陈湾水库清淤扩容。	835.00	卜塔集镇 白店乡 黄寺岗镇 付店镇	卜塔集镇高湾村、吴楼村；白店乡陈湾村、赵冲村；付店镇付店村；黄寺岗镇高店村	835.00	411.00	300.00	124.00	县水利局、相关乡镇	通过对卜塔集镇、白店乡、黄寺岗镇、付店镇辖区内3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巩固提升、3个行政村供水管网更换及1处水源地清淤扩容，全面提升农村供水保障能力。	受益人口涉及卜塔集镇、白店乡、黄寺岗镇、付店镇等4个乡镇6个行政村1.1万人。		
			2024年潢川县农村供水保障设施建设项目-项目管理费	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验收、绩效管理等相关的支出。	43.00			43.00				43.00				
13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潢川县2024年来龙乡以工代赈项目	搬迁点至河堤路硬化道路1条，长1500米，宽4米；张庄组道路硬化1条，长356米，宽3米。	92.12	来龙乡	淮凤村	92.12		78		14.12	县发改委、来龙乡	完善提升易地扶贫搬迁点及附近群众的出行条件。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6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8%。	在确保工程质量安全和符合进度要求等前提下，充分挖掘主体工程建设及附属临建、工地服务保障、建后管护等方面用工潜力，积极组织动员当地农村劳动力特别是低收入人群参与工程建设，预计发放劳动报酬15万元以上，满足20人以上临时就业，具有显著的生态、社会、经济效益。	
14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潢川县2024年付店镇以工代赈项目	南寨寨埂底部挡墙防护，长度508m；外沟护坡，长度377m；居民组入户下水道25户、地坪硬化2处；简易公厕1座；南寨村组路拓宽提升3段，尺寸235m×5m、88m×5m、393m×6m；	193.64	付店镇	骆店村	193.64		120		73.64	县发改委、付店镇	通过项目实施，解决骆店村南寨西边出行道路通行问题，持续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切实改善农村生态环境，助推美丽乡村建设；促进包含建档立卡脱贫户在内的群众就业，带动增收。劳务报酬发放占项目总投资20%以上，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8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9%。	预计解决80余人就业问题，带动群众增收，支持农村公益、扶贫济困等事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15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潢川县2024年隆古乡以工代赈项目	隆古村前寨组道路完善提升，铺装沥青路面，共计7段，总长2138米，分别为772m×8.5m、277m×5m、98m×3.3m、461m×3.5m、104m×2.5m、306m×3.5m、120m×3.5m；铺设隆古村前寨组污水管道3段，长度871m，采用砼预制管结构。	200.00	隆古乡	隆古村	200.00		120.00		80.00	县发改委、隆古乡	通过项目实施，完善隆古乡文旅产业基础配套设施，激发文化产业发展内生动力，进一步提升隆古乡文旅产业知名度，打造潢川旅游业名片。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8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9%。	项目实施后带动隆古乡文旅产业经济发展，提升文旅产业发展质量，实现乡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增加务工，带动周边受益群众增收。	

序号	项目性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补助标准 (万元)	建设地点		投入资金规模					责任单位	绩效目标	利益联结机制形式	备注
				(建设任务)		乡镇	村	合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配套				
16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潢川县仁和镇连岗村文旅产业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铺装连岗村部至王岗村民组长1500米、宽6米沥青路，西岗民宿区长1400米、宽4.5米沥青路。	200.00	仁和镇	连岗村	200.00		120.00		80.00	县发改委、仁和镇	以连岗村带动潢川县及周边县市旅游业的发展，满足城乡居民日益增长的休闲文化需求；增加农林产品的附加值，振兴农村经济，优化农林结构。还将新增就业岗位，带动当地农民发展旅游相关产业，帮助农民增收，同时可改善连岗村村民的生活居住环境，为连岗村建设成为国家级美丽乡村示范村、省级农村精品旅游示范村奠定坚实基础。	连岗村文旅产业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的实施,使广大农民向非农领域转移,加快了农民脱贫致富的步伐;使旅游业成为农村经济新的增长点,使传统农业增添了附加值,农村生产力得到进一步发展;推动了现代农业经济体系建设,科技农业、观光农业、生态农业等加速发展,农村产业结构得到优化和调整;带动了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加速,使农村环境卫生和村容村貌得到明显改善,农民思想观念和文明程度明显提高。	
17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潢川县2024年双柳树镇以工代赈项目	硬化王楼村陈营组道路1条504m×4m。	35.00	双柳树镇	王楼村	35.00				35.00	县发改委、双柳树镇	通过项目实施，完善双柳树镇特色产业配套基础设施。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8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9%。	补齐产业发展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助推乡村振兴。	
			潢川县以工代赈项目-项目管理费	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验收、绩效管理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	38.24	县发改委	县发改委	38.24				38.24	县发改委			

调整潢川县2024年度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审批表

序号	项目性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补助标准 (万元)	建设地点		投入资金规模					责任单位	绩效目标	利益联结机制形式	备注
				(建设任务)		乡镇	村	合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配套				
①第一批批复项目	奖补	产业发展	潢川县甲鱼产业发展奖补项目	配套建设全县甲鱼产业发展需要的养殖温室、池塘等基础设施及相关养殖繁育设备。资产确权到乡村。	1000.00	相关乡镇、办事处	相关乡镇、办事处	1000	440	175	385		县水产服务中心，相关乡镇、办事处	结合我县各乡镇、办事处甲鱼产业现状，巩固提升养殖基础，推动产业兴旺，农民增收。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7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8%。	促进全产业链发展和包括项目区2000户8000人稳定增收。	调整前
调整后项目	奖补	产业发展	潢川县特色产业发展奖补项目	对我县围绕水产（小龙虾、淡水鱼等）、畜禽、贡面、茶叶、桃、芡实等种养殖，开展加工的农民企业、合作社等中小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申报的加工项目进行奖补，单个项目奖补金额不超过总投资的30%，依据《潢川县特色产业发展支持办法》及相关细则实施。	2000.00	相关乡镇（场）、办事处	相关乡镇（场）、办事处	2000	600	175	606	619	县农业农村局、县水产服务中心、县林业局，相关乡镇（场）、办事处	结合我县各乡镇（场）、办事处特色产业现状，提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生产加工能力，夯实产业发展基础，推动产业兴旺，农民增收，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8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9%。	促进全县各乡镇包括8000余户15000人稳定增收。	调整后增加1000万元资金
②第一批批复项目	扩建	产业发展	黄湖农场文旅提升项目	打造集荷花种植、观光旅游、教育研学、休闲一体化的文旅提升项目。项目主要新修莲子荷塘150亩；观光游览道路以及沿线道路绿化；对原鱼塘、大塘清淤护坡，塘坡衬砌；新建生产桥、湖心亭等景观配套建筑。资产确权到场。	280.00	黄湖农场	黄湖农场	280.00	280.00				县农业农村局、黄湖农场	依托项目完善周边基础设施，并提高农民收入，推进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建设，发展乡村旅游，使包括脱贫人口在内群众增收，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7%。	项目建设完成后联合前期荷花基地，开展乡村旅游观光项目，实现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使项目区居民人口稳定增加收入。	调整前
		产业发展	黄湖农场文旅提升项目-项目管理费	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验收、绩效管理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	20.00	黄湖农场	黄湖农场	20.00				20.00	县农业农村局、黄湖农场			
调整后项目	扩建	产业发展	黄湖农场文旅提升项目	清淤整修坑塘约为36500㎡，护坡、塘坡衬砌约为1730㎡，新建透水混凝土路面面积约为307.46㎡，透水砖路面面积约为730.23平方米，混凝土路缘石长度约为1148.13米，新建生产桥等配套建筑。	280.00	黄湖农场	黄湖农场	280.00	280.00				县农业农村局、黄湖农场	推进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建设，发展乡村旅游，使包括脱贫人口在内群众增收，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7%。	项目建设完成后联合前期荷花基地，开展乡村旅游观光项目，实现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使项目区居民人口稳定增加收入。	调整后资金规模不变
		产业发展	黄湖农场文旅提升项目-项目管理费	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验收、绩效管理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	20.00	黄湖农场	黄湖农场	20.00				20.00	县农业农村局、黄湖农场			
③第一批批复项目	奖补	产业发展	谈店乡高标准农田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	新建全自动智能工厂化育秧中心1座，结构形式为钢结构，占地约10亩；厂房内配套设置循环运动式育秧苗床、机插播种流水线、智能控制系统、供水系统等；新建粮食烘干房1座，结构为钢结构；总占地3亩，总建筑面积1300平方米，建筑高20米左右，主要建设粮食烘干房及水、电、消防设施，包括6组烘干机器。资产确权到乡村。	300.00	谈店乡	大吕河村	300.00	300.00				县农业农村局、谈店乡	做好土地流转和农业种植、提升农业服务水平，实现农民增产增收。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6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8%。	促进全产业链发展和包括623户2689人稳定增收。	调整前
调整后项目	奖补	产业发展	谈店乡农事服务站建设项目	占地5亩，建设粮食周转仓库，结构形式为钢结构，长60m，宽48m，建设面积共2880㎡，配备水、电、消防等设施；占地3亩，新建粮食烘干房1座，结构为钢结构；建筑面积1300平方米，建筑高20米左右，主要建设粮食烘干房及水、电、消防设施，包括6组烘干机器。奖补资金变资产，确权到村。	300.00	谈店乡	大吕河村	300.00	300.00				县农业农村局、谈店乡	做好土地流转和农业种植、提升农业服务水平，实现农业增产增收。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6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9%。	促进全产业链发展和包括623户2690人稳定增收。	调整后资金规模不变

序号	项目性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补助标准 (万元)	建设地点		投入资金规模					责任单位	绩效目标	利益联结机制形式	备注
				(建设任务)		乡镇	村	合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配套				
④第一批批复项目	新建	产业发展	来龙乡淮凤村易地搬迁点优质稻米产业灌溉配套设施项目	项目新建约1公里左右现浇混凝土梯形灌溉渠，上口1.5米，下口0.5米，深度0.7米，坡度1:1, 3-5个过水涵，20-30节30公分涵管。资产确权到村。	23.00	来龙乡	淮凤村	23.00	23.00				县发改委、来龙乡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1公里左右灌溉渠建设任务，有效地防止优质稻米田涝灾和旱灾的发生，切实提升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群众满意度98%以上	发展优质稻米产业，增加淮凤村易地搬迁点群众种植优质稻米每亩增收200元以上，项目建设过程中，在确保工程质量和符合进度要求等前提下，充分挖掘主体工程建设及附属临建、工地服务保障、建后管护等方面用工潜力，满足20人以上临时就业，具有显著的生态、社会、经济效益。	调整前
调整后项目	新建	产业发展	来龙乡淮凤村易地搬迁点优质稻米产业灌溉配套设施项目	项目新建约300米左右现浇混凝土梯形灌溉渠，上口1.5米，下口0.5米，深度0.7米，坡度1:1, 3个过水涵，排水明渠清淤整修。资产确权到村。	23.00	来龙乡	淮凤村	23.00	23.00				县发改委、来龙乡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300米左右灌溉渠建设任务，有效地防止优质稻米田涝灾和旱灾的发生，切实提升农业抗灾能力，群众满意度98%以上	促进优质稻米每亩增收200元以上，项目建设过程中，在确保工程质量和符合进度要求等前提下，充分挖掘主体工程建设及附属临建、工地服务保障、建后管护等方面用工潜力，满足20人以上临时就业，具有显著的生态、社会、经济效益。	调整后资金规模不变
⑤第一批批复项目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乡村规划编制	完成全县9个乡镇63个村的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500.00	双柳树镇、伞陂镇等9个乡镇63个村	双柳树镇、伞陂镇等9个乡镇63个村	500.00		500.00			县自然资源局、相关乡镇	对双柳树镇、伞陂镇等9个乡镇63个村进行整体规划编制。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7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9%。	加快全县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全覆盖，助推乡村建设。	调整前
调整后项目	新建	乡村建设行动	乡村规划编制	完成全县8个乡镇35个村的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500.00	伞陂镇、谈店乡等8个乡镇35个村	伞陂镇、谈店乡等8个乡镇35个村	500.00		500.00			县自然资源局、相关乡镇	为农村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及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项目提供用地保障，加快乡村建设，改善乡村生态环境、人居环境，提升乡村宜居水平，绩效目标综合审核均在97分以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9%。	通过村庄规划编制，因地制宜的加快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建设，整体推动农村地区的发展；通过村庄规划编制，持续改善乡村生态环境、人居环境，提升乡村宜居水平，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乡村高质量发展。	调整后资金规模不变
⑥第一批批复项目	新建	产业发展	豫东南正大生态水产品养殖研发基地	建设研发中心1处405m²，水文监测站1处76m²，生产管理用房20个，地坪硬化2000m²，虾稻共作繁育土池300000m³，生态净化池41600m³，配套生态渠21248m³，配套支渠8437.5m³，围沟7000m，涵洞涵闸30处，3.5米机耕道2690m，机井11眼，标准化池塘（养殖）833330m³，智慧水产系统1套，水产交易中心1处，配套电力工程、排水工程、石子路面等基础设施建设。资产确权到乡村。	1116.00	付店镇	晏庄村	1116.00	244.00	400.00	472.00		县农业农村局、付店镇	提升特色产业发展，积极推进农业集群发展，提高农产品附加值，提高农民收入，促进经济发展，增加村集体经济收益。	提供就业岗位不低于50个，增加群众就业收入，促进全产业链发展和包括823户2846人稳定增收。	调整后资金规模不变
			豫东南正大生态水产品养殖研发基地建设项目-项目管理费	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验收、绩效管理等相关的支出。	84.00	付店镇	晏庄村	84.00				84.00				
调整后项目	新建	产业发展	豫东南正大生态水产品养殖研发基地	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标准化养殖水面328.85亩，开挖围沟14517m³；改建生产管理用房10处及农事服务站配套工程；建设智慧农业系统软硬件一套；以及配套完善基地电力、排水、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资产确权到乡村。	1116.00	付店镇	晏庄村	1116.00	244.00	400.00	472.00		县农业农村局、付店镇	提升特色产业发展，积极推进农业集群发展，提高农产品附加值，提高农民收入，促进经济发展，增加村集体经济收益。	提供就业岗位不低于50个，增加群众就业收入，促进全产业链发展和包括823户2846人稳定增收。	调整后资金规模不变
			豫东南正大生态水产品养殖研发基地建设项目-项目管理费	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验收、绩效管理等相关的支出。	84.00	付店镇	晏庄村	84.00				84.00				